

谈判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 CZZC2020-J1-240155-0XDC
采购项目名称: 大新县备灾点应急用品采购

单位: 元

项号	货物名称	数量 ①	产地	品牌	厂家	规格或型号	单价 ②	竞标报价 ③=①×②
1	应急喊话器	140 个	河南	博恒	虞城创新声乐电子有限公司	639U	93	13020
2	应急对讲机	56 台	福建	泉益通	南安市泉益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KT-289G	860	48160
3	应急警报器	182 个	河北	博金	泊头市博金工量具有限公司	LK-100L	390	70980
4	应急多功能强光手电筒	420 个	浙江	华亮	温州华亮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BHL622	370	155400
5	应急手机充电宝	210 个	广东	备电 10500	广东品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TS-D291	120	25200
6	应急医用家医包	1120 个	天津	康润	天津康润医用科技有限公司	KR-08	180	201600
7	应急储水罐	28 个	江苏	林晟	镇江林吴森林消防装备有限公司	LSSN-2	1580	44240
8	口哨	700 个	东莞	结平	东莞市长安结平五金饰品厂	JP03	14	9800
9	应急发电机	28 台	江苏	常加	常州建能品智机电有限公司	11000	14400	403200
10	应急灯	70 盏	浙江	华亮	温州华亮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BHL515	748	52360

合计金额大写: 人民币壹佰零贰万叁仟玖佰陆拾元 (¥1023960)。属于小微企业生产的产品总值为 ¥0 元, 占本合计报价的比例为 0%; 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总值为 ¥0 元, 占本合计报价的比例为 0%; 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总值为 ¥0 元, 占本合计报价的比例为 0%。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天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合格。

- 注：1、谈判报价表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
- 2、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货物的价格；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设备运输、整理，安装调试、调试，人员培训，人工费用，税收，管理费、系统的个性化开发等一切费用；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采购人另行支付其他费用，按采购文件内容和响应文件承诺的报价一次性包干。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谈判供应商名称（盖章）：南宁市鑫亿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18 日

大新县备灾点应急用品采购(CZZC2020-J1-240155-GXDC)

谈判文件

采购人: 大新县应急管理局
日期: 2020年12月18日10点30分

采购代理机构: 广西达成咨询有限公司

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南宁市鑫亿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谈判内容: 请做二次报价!

请以书面密封形式将应答文件在 11:20 时前送达广西达成咨询有限公司崇左第四分公司(崇左市嘉苑小区P组团11号房)评标室外。

应答(承诺)内容:

已做二次报价

谈判小组代表:

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年12月18日

大新县备灾点应急用品采购(CZZC2020-J1-240155-GXDC)

第二次(最终)报价表

采购人: 大新县应急管理局 期: 2020年12月18日10点30分	采购代理机构: 广西达成咨询有限公司	日
说明: 1、本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二条规定。 2、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具体扣除比例请以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的规定为准。 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政策。 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 5、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 视同为中型企业。 6、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 视同为大型企业。 7、台式计算机, 便携式计算机,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激光打印机, 针式打印机, 显示设备, 制冷压缩机, 空调机组,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镇流器, 空调机, 电热水器, 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电视设备, 视频监控设备, 便器, 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具体品目详见现行的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清单)。若采购货物含有此类产品时, 供应商的竞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所竞标产品属于现行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否则响应无效。 8、本项目需求一览表中标注★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必须满足或优于, 否则响应无效; 9、本项目需求一览表中内容如与第六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相关条款不一致的, 以本表为准。		
谈判总报价为人民币: (大写) 壹佰零贰万壹仟柒佰贰拾元整 ¥ 1021720.00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天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合格。		
售后服务要求: 1. 故障响应时间: 成交供应商应接到故障通知后在 4 小时内到采购人指定现场, 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故障进行及时处理; 在12小时内不能解决的, 供应商须在一个工作日内提供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相同或高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的备用产品, 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工作; 2. 免费送货上门、安装、调试, 免费培训使用人员和维修人员, 培训内容主要为: 功能设备的硬件安装, 维护(包括操作系统的完全安装、维护等); 3. 在质量保证期内设备非因人为及不可抗拒因素的原因而引起损坏或质量问题, 成交供应商应免费予以技术服务, 维修或设备更换, 并承担相应费用和零部件的费用, 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 成交供应商也要积极帮助采购人修理, 并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		
供应商(单位名称): 南宁市鑫亿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吴炳山		
日期: 2020年12月18日		